



##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科新机电；股票代码：300092）自2017年4月14日开市起停牌并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4）；2017年4月20日、2017年4月27日，2017年5月5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6、2017-020、2017-021）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原承诺争取于2017年5月13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现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，并承诺争取于2017年6月15日前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

根据目前进展情况，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

#### 1、交易对方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全体股东，本次交易有可能涉



及关联交易，由于本次交易方案尚未确定，该事项暂时无法确定。

## 2、交易方式

本次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，具体交易方式尚在沟通协商，未最终确定。

## 3、标的资产情况

本次交易标的属于汽车制造装备智能化行业，标的公司主要从事汽车自动化生产线及智能装备的设计集成与制造，主要产品有焊装生产装配线系统及解决方案、汽车功能检测线系统及解决方案等。

公司拟收购标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。

## 二、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

1、截至 2017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股份种类
1	林祯华	42,729,401	人民币普通股
2	林祯荣	41,553,371,	人民币普通股
3	林祯富	28,178,630	人民币普通股
4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长信量化先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4,890,915	人民币普通股
5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,506,000	人民币普通股
6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,820,800	人民币普通股
7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摩根士丹 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	1,788,100	人民币普通股
8	周爽	1,758,437	人民币普通股
9	强凯	1,486,665	人民币普通股
10	赵丕龙	1,182,891	人民币普通股

2、截止 2017 年 4 月 13 日，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股份种类
1	林祯富	28,178,630	人民币普通股



2	林祯华	10,682,350	人民币普通股
3	林祯荣	10,388,343	人民币普通股
4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长信量化先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4,890,915	人民币普通股
5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,506,000	人民币普通股
6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,820,800	人民币普通股
7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摩根士丹 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	1,788,100	人民币普通股
8	周爽	1,758,437	人民币普通股
9	董维元	943,070	人民币普通股
10	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-中融-鼎富6号 单-资金信托计划	757,000	人民币普通股

### 三、公司在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的原因

停牌期间，公司与标的资产股东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、交流和谈判，并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对涉及重组事项工作进行了总体设计安排。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按照有关规定对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和审计、评估等相关工作。

同时，公司按照《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对此次重组事项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，编制了相应的进程备忘；且根据相关规定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公告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原承诺争取于2017年5月13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故无法于2017年5月13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公司



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#### **四、承诺事项**

本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4 年修订）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

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的，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，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。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前恢复交易；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；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#### **五、停牌期间工作安排**

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，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，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机构、法律顾问、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进度，推进项目进展；并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#### **六、必要风险提示**

公司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**特此公告！**

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0 日